项目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6年大埔县茶阳镇西湖村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大埔县茶阳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茶阳镇金山路1号 联系电话:0753-5681696 联系人:房浩宏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工程咨询(专业资信为水利水电)暂无等级或以上资质资信;具备履行合同的专业技术能力,且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登记。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1.服务内容: 根据业主要求,完成2026年大埔县茶阳镇西湖村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服务。 2.服务要求:成果应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	1.合同履约地点: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茶阳镇西湖村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 3.计价标准:参照《工程勘测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8	服务时间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双方合同约定的违约职责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篇》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3）。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民法典-合同篇》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4.响应方案编制要求： （1）企业营业执照； （2）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证明文件； 注：服务机构提供的证明文件及相关文件均加盖公章，未按要求盖章或无相关证明文件视为无效响应。